天津市北辰区国资委普法责任清单

1. 共性普法责任清单

1.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领会和准确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坚持把学习掌握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首要任务和必修课程，通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专题讲座等多种形式，吃透基本精神、把握核心要义、明确工作要求，以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实际成效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2.突出学习宣传宪法及宪法相关法。深刻把握新时代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的内涵和意义，深入学习宣传宪法原则和宪法确立的国家根本制度、根本任务、大政方针，增强维护宪法尊严、保证宪法实施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依托“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等宣传节点，持续深入开展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宣传教育活动，推动宪法精神在区国资系统“落地生根”。

3.突出学习宣传民法典。深刻认识民法典的重大意义和鲜明的中国特色、实践特色、时代特色，深入学习宣传民法典关于民事活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等基本原则，阐释好民法典总则编和各分编需要把握好的核心要义和重点问题。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习民法典，区国资系统干部职工认真对照学习。开展好民法典主题宣传活动，推进民法典走到区国资系统干部职工身边。

4.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深刻认识党内法规是广大党员干部的行为准则，以党章、准则、条例等为重点，加大党内法规的宣传解读力度，注重党内法规宣传同国家法律宣传的衔接协调。突出学习宣传党章，教育广大党员干部职工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坚决维护党章权威。建立健全党内法规学习培训制度，将党内法规作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列入党组织“三会一课”内容和党员日常考核内容，促进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常态化、制度化。

5.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严格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相关规定，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集中统一领导，始终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国资系统法治建设的根本遵循，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决策部署，为区国资系统普法工作提供强有力的政治保证。

6. 认真落实区监管企业的普法教育。督促监管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进一步推进依法治企的工作，重点宣传与国有资产监管与国有企业治理有关的法律法规。

1. 个性普法责任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 | 本单位涉及的重点法律法规 | 重点普法对象 |
| 1 | 区国资委 | 重点宣传《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与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 所属国家工作人员、区属国有企业干部职工 |